

情况说明

铁岭协合兴达东孤家子风力发电项目 2017 年拟征收李千户镇朴起屯村土地 0.9911 公顷(其中耕地 0.0235 公顷，园地 0.0606 公顷，林地 0.8930 公顷，交通运输用地 0.0022 公顷，水域及水利设施用地 0.0118 公顷)。权属为李千户镇朴起屯村集体土地。经我村确认权属、地类、面积无争议。

刘崇利



李千户镇朴起屯村村委会

2017 年 9 月 27 日

听证告知书

铁县国土资征告字〔2017〕第50号

李千户镇朴起屯村、被征占地农户、土地他项权利人：

为铁岭协合兴达东孤家子风力发电项目实施 2017 年拟征收你村集体土地 0.9911 公顷，其中农用地 0.9911 公顷（耕地 0.0235 公顷，园地 0.0606 公顷，林地 0.8930 公顷，交通用地 0.0022 公顷，沟渠 0.0118 公顷）。

一、拟征地补偿标准：

按照《铁岭市人民政府办公室关于实施征地区片综合地价标准的通知》（铁政办发〔2015〕78号）和《关于实施征地区片综合地价的通知》（辽国土资发〔2015〕339号）执行。李千户镇朴起屯村为Ⅲ类区片，区片价格为45万元/公顷，拟定补偿标准为农用地45万元/公顷，共计44.5995万元。

二、拟安置途径：

（一）货币安置。

（二）根据铁岭县《铁岭县被征地农民社会保障办法》的规定将符合社会保障条件的被征地农民进行社会保障安置。

1. 保障对象：我县城市规划区内，持有二轮土地承包权证的在籍农业人口，土地全部或大部分被征收或征用的建制村的农民，征地时年满16周岁的被征地农民适用本办法。

2. 保障项目：被征地农民社会养老保障。

3. 保障标准：参保人员享受的养老保险待遇标准按开始享受待遇时城镇居民最低生活保障标准的 120%核定，今后随城镇居民最低生活保障标准调整。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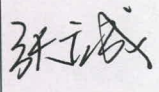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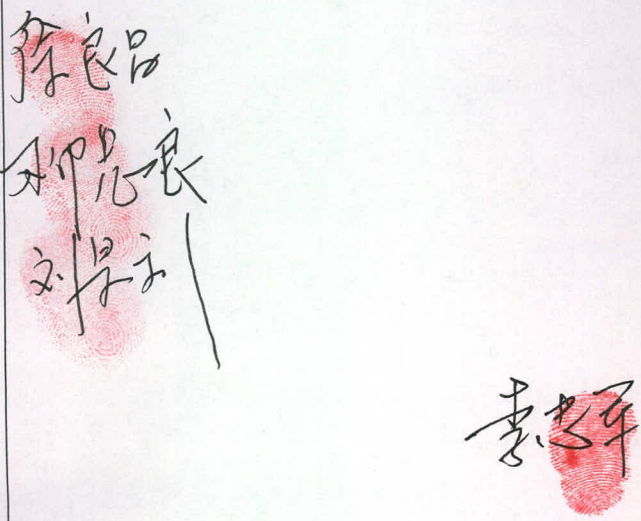
4. 费用筹集：被征地农民参加养老保险所需资金由征地单位、村集体和个人三方负担。

根据《国土资源听证规定》第十九条的规定，你李千户镇朴起屯村被征占地农户、土地他项权利人对拟征土地的补偿标准、安置途径有要求听证的权利。接到本告知书后请按照《国土资源听证规定》第二十一条规定的听证期限，五个工作日内向我铁岭县国土资源局法制办书面提出申请听证。逾期未提出的，视为放弃听证。

特此告知。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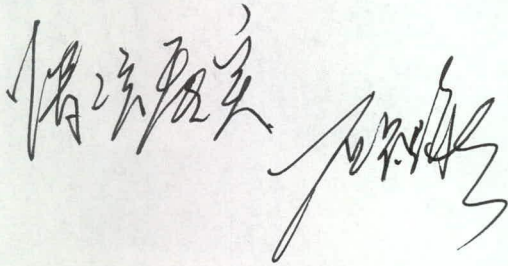
2017年10月20日

听证送达回证

受送达人	李千户镇朴起屯村被征占地农户、土地他项权利人			
听证事项	听证告知书			
送达地点	铁岭县李千户镇朴起屯村			
送达文件	送达人	送达日期	法人代表 签字盖章	送达方式
铁县国土 资征告字 [2017] 第 50 号	 	2017.10.23		直接送达
受送达 人签名 或盖章				
备注	补偿和理放弃听证。			

情况说明

铁岭协合兴达东孤家子风力发电项目 2017 年拟征收李千户镇岭西台村土地 2.1202 公顷(其中林地 1.9906 公顷, 草地 0.0231 公顷, 交通运输用地 0.1053 公顷, 水域及水利设施用地 0.0012 公顷)。权属为李千户镇岭西台村集体土地。经我村确认权属、地类、面积无争议。



李千户镇岭西台村村委会

2017 年 9 月 27 日



听证告知书

铁县国土资征告字〔2017〕第49号

李千户镇岭西台村、被征占地农户、土地他项权利人：

为铁岭协合兴达东孤家子风力发电项目实施 2017 年拟征收你村集体土地 2.1202 公顷，其中农用地 2.0971 公顷（林地 1.9906 公顷，交通用地 0.1053 公顷，沟渠 0.0012 公顷），未利用地 0.0231 公顷（其他草地 0.0231 公顷）。

一、拟征地补偿标准：

按照《铁岭市人民政府办公室关于实施征地区片综合地价标准的通知》（铁政办发〔2015〕78号）和《关于实施征地区片综合地价的通知》（辽国土资发〔2015〕339号）执行。李千户镇岭西台村为Ⅲ类区片，区片价格为45万元/公顷，拟定补偿标准为农用地45万元/公顷，未利用地36万元/公顷，共计95.2011万元。

二、拟安置途径：

（一）货币安置。

（二）根据铁岭县《铁岭县被征地农民社会保障办法》的规定将符合社会保障条件的被征地农民进行社会保障安置。

1. 保障对象：我县城市规划区内，持有二轮土地承包权证的在籍农业人口，土地全部或大部分被征收或征用的建制

村的农民，征地时年满 16 周岁的被征地农民适用本办法。

2. 保障项目：被征地农民社会养老保障。

3. 保障标准：参保人员享受的养老保险待遇标准按开始享受待遇时城镇居民最低生活保障标准的 120% 核定，今后随城镇居民最低生活保障标准调整。

4. 费用筹集：被征地农民参加养老保险所需资金由征地单位、村集体和个人三方负担。

根据《国土资源听证规定》第十九条的规定，你李千户镇岭西台村被征占地农户、土地他项权利人对拟征土地的补偿标准、安置途径有要求听证的权利。接到本告知书后请按照《国土资源听证规定》第二十一条规定的听证期限，五个工作日内向我铁岭县国土资源局法制办书面提出申请听证。逾期未提出的，视为放弃听证。

特此告知。

2017年10月20日



听证送达回证

受送达人	李千户镇岭西台村被征占地农户、土地他项权利人			
听证事项	听证告知书			
送达地点	铁岭县李千户镇岭西台村			
送达文件	送达人	送达日期	法人代表 签字盖章	送达方式
铁县国土 资征告字 [2017] 第 49 号	 张杰	2017. 4. 24		直接送达
受送达 人签名 或盖章				
备注	补偿合理，放弃听证			

情况说明

铁岭协合兴达东孤家子风力发电项目 2017 年拟征收横道河子镇八家沟村土地 2.1107 公顷(其中耕地 0.0737 公顷,林地 1.8446 公顷,草地 0.0258 公顷,交通运输用地 0.1578 公顷,水域及水利设施用地 0.0088 公顷)。权属为横道河子镇八家沟村集体土地。经我村确认权属、地类、面积无争议。

情况说明

王刚

横道河子镇八家沟村村委会

2017年9月26日



听证告知书

铁县国土资征告字〔2017〕第 52 号

横道河子镇八家沟村、被征占地农户、土地他项权利人：

为铁岭协合兴达东孤家子风力发电项目实施 2017 年拟征收你村集体土地 2.1107 公顷，其中农用地 2.0849 公顷（耕地 0.0737 公顷，林地 1.8446 公顷，交通用地 0.1578 公顷，沟渠 0.0088 公顷），未利用地 0.0258 公顷（其他草地 0.0258 公顷）。

一、拟征地补偿标准：

按照《铁岭市人民政府办公室关于实施征地区片综合地价标准的通知》（铁政办发〔2015〕78 号）和《关于实施征地区片综合地价的通知》（辽国土资发〔2015〕339 号）执行。横道河子镇八家沟村为Ⅲ类区片，区片价格为 45 万元/公顷，拟定补偿标准为农用地 45 万元/公顷，未利用地 36 万元/公顷，共计 94.7493 万元。

二、拟安置途径：

（一）货币安置。

（二）根据铁岭县《铁岭县被征地农民社会养老保障办法》的规定将符合社会保障条件的被征地农民进行社会保障安置。

1. 保障对象：我县城市规划区内，持有二轮土地承包权

证的在籍农业人口，土地全部或大部分被征收或征用的建制村的农民，征地时年满 16 周岁的被征地农民适用本办法。

2. 保障项目：被征地农民社会养老保障。

3. 保障标准：参保人员享受的养老保险待遇标准按开始享受待遇时城镇居民最低生活保障标准的 120%核定，今后随城镇居民最低生活保障标准调整。

4. 费用筹集：被征地农民参加养老保险所需资金由征地单位、村集体和个人三方负担。

根据《国土资源听证规定》第十九条的规定，你横道河子镇八家沟村被征占地农户、土地他项权利人对拟征土地的补偿标准、安置途径有要求听证的权利。接到本告知书后请按照《国土资源听证规定》第二十一条规定的听证期限，五个工作日内向我铁岭县国土资源局法制办书面提出申请听证。逾期未提出的，视为放弃听证。

特此告知。



听证送达回证

受送达人	横道河子镇八家沟村被征占地农户、土地他项权利人			
听证事项	听证告知书			
送达地点	铁岭县横道河子镇八家沟村			
送达文件	送达人	送达日期	法人代表 签字盖章	送达方式
铁县国土 资征告字 [2017] 第52号	  张玉成	2017.10.27		直接送达
受送达 人签名 或盖章	   			
备注	补信合理，致奇听证。			

情况说明

铁岭协合兴达东孤家子风力发电项目 2017 年拟征收横道河子镇横道河子村土地 0.6977 公顷(其中林地 0.6977 公顷)。权属为横道河子镇横道河子村集体土地。经我村确认权属、地类、面积无争议。

情况属实 李坤

横道河子镇横道河子村村委会

2017年9月27日

听证告知书

铁县国土资征告字〔2017〕第 53 号

横道河子镇横道河子村、被征占地农户、土地他项权利人：

为铁岭协合兴达东孤家子风力发电项目实施 2017 年拟征收你村集体土地 0.6977 公顷，其中农用地 0.6977 公顷（林地 0.6977 公顷）。

一、拟征地补偿标准：

按照《铁岭市人民政府办公室关于实施征地区片综合地价标准的通知》（铁政办发〔2015〕78 号）和《关于实施征地区片综合地价的通知》（辽国土资发〔2015〕339 号）执行。横道河子镇横道河子村为Ⅲ类区片，区片价格为 45 万元/公顷，拟定补偿标准为农用地 45 万元/公顷，共计 31.3965 万元。

二、拟安置途径：

（一）货币安置。

（二）根据铁岭县《铁岭县被征地农民社会保障办法》的规定将符合社会保障条件的被征地农民进行社会保障安置。

1. 保障对象：我县城市规划区内，持有二轮土地承包权证的在籍农业人口，土地全部或大部分被征收或征用的建制村的农民，征地时年满 16 周岁的被征地农民适用本办法。

2. 保障项目：被征地农民社会养老保障。

3. 保障标准：参保人员享受的养老保险待遇标准按开始享受待遇时城镇居民最低生活保障标准的 120%核定，今后随城镇居民最低生活保障标准调整。

4. 费用筹集：被征地农民参加养老保险所需资金由征地单位、村集体和个人三方负担。

根据《国土资源听证规定》第十九条的规定，你横道河子镇横道河子村被征占地农户、土地他项权利人对拟征土地的补偿标准、安置途径有要求听证的权利。接到本告知书后请按照《国土资源听证规定》第二十一条规定的听证期限，五个工作日内向我铁岭县国土资源局法制办书面提出申请听证。逾期未提出的，视为放弃听证。

特此告知。

2017年10月20日



听证送达回证

受送达人	横道河子镇横道河子村被征占地农户、土地他项权利人			
听证事项	听证告知书			
送达地点	铁岭县横道河子镇横道河子村			
送达文件	送达人	送达日期	法人代表 签字盖章	送达方式
铁县国土 资征告字 [2017] 第53号	  张宇欣	2017.11.14	 	直接送达
受送达 人签名 或盖章	       			
备注	补偿合理. 放弃听证			

情况说明

铁岭协合兴达东孤家子风力发电项目 2017 年拟征收李千户镇金家沟村土地 0.6244 公顷(其中林地 0.5831 公顷，交通运输用地 0.0413 公顷，)。权属为李千户镇金家沟村集体土地。经我村确认权属、地类、面积无争议。

情况属实

闫洪峰

李千户镇金家沟村村委会



听证告知书

铁县国土资征告字〔2017〕第48号

李千户镇金家沟村、被征占地农户、土地他项权利人：

为铁岭协合兴达东孤家子风力发电项目实施 2017 年拟征收你村集体土地 0.6244 公顷，其中农用地 0.6244 公顷（林地 0.5831 公顷，交通用地 0.0413 公顷）。

一、拟征地补偿标准：

按照《铁岭市人民政府办公室关于实施征地区片综合地价标准的通知》（铁政办发〔2015〕78号）和《关于实施征地区片综合地价的通知》（辽国土资发〔2015〕339号）执行。李千户镇金家沟村为Ⅲ类区片，区片价格为45万元/公顷，拟定补偿标准为农用地45万元/公顷，共计28.098万元。

二、拟安置途径：

（一）货币安置。

（二）根据铁岭县《铁岭县被征地农民社会养老保障办法》的规定将符合社会保障条件的被征地农民进行社会保障安置。

1. 保障对象：我县城市规划区内，持有二轮土地承包权证的在籍农业人口，土地全部或大部分被征收或征用的建制村的农民，征地时年满16周岁的被征地农民适用本办法。

2. 保障项目：被征地农民社会养老保障。

3. 保障标准：参保人员享受的养老保险待遇标准按开始享受待遇时城镇居民最低生活保障标准的 120%核定，今后随城镇居民最低生活保障标准调整。

4. 费用筹集：被征地农民参加养老保险所需资金由征地单位、村集体和个人三方负担。

根据《国土资源听证规定》第十九条的规定，你李千户镇金家沟村被征占地农户、土地他项权利人对拟征土地的补偿标准、安置途径有要求听证的权利。接到本告知书后请按照《国土资源听证规定》第二十一条规定的听证期限，五个工作日内向我铁岭县国土资源局法制办书面提出申请听证。逾期未提出的，视为放弃听证。

特此告知。

2017年10月20日



听 证 送 达 回 证

受送达人	李千户镇金家沟村被征占地农户、土地他项权利人			
听证事项	听证告知书			
送达地点	铁岭县李千户镇金家沟村			
送达文件	送达人	送达日期	法人代表 签字盖章	送达方式
铁县国土 资征告字 [2017] 第 48 号	 张成	2017.10.27	 	直接送达
受送达 人签名 或盖章				
备注	补偿合理、放弃听证。			

情况说明

铁岭协合兴达东孤家子风力发电项目 2017 年拟征收李千户镇柴家堡子村土地 0.4410 公顷(林地 0.4410 公顷)。权属为李千户镇柴家堡子村集体土地。经我村确认权属、地类、面积无争议。

情况属实

李学明

李千户镇柴家堡子村村委会

2017 年 9 月 26 日



听证告知书

铁县国土资征告字〔2017〕第 51 号

李千户镇柴家堡子村、被征占地农户、土地他项权利人：

为铁岭协合兴达东孤家子风力发电项目实施 2017 年拟征收你村集体土地 0.4410 公顷，其中农用地 0.4410 公顷（林地 0.4410 公顷）。

一、拟征地补偿标准：

按照《铁岭市人民政府办公室关于实施征地区片综合地价标准的通知》（铁政办发〔2015〕78 号）和《关于实施征地区片综合地价的通知》（辽国土资发〔2015〕339 号）执行。李千户镇柴家堡子村为Ⅲ类区片，区片价格为 45 万元/公顷，拟定补偿标准为农用地 45 万元/公顷，共计 19.845 万元。

二、拟安置途径：

（一）货币安置。

（二）根据铁岭县《铁岭县被征地农民社会养老保障办法》的规定将符合社会保障条件的被征地农民进行社会保障安置。

1. 保障对象：我县城市规划区内，持有二轮土地承包权证的在籍农业人口，土地全部或大部分被征收或征用的建制村的农民，征地时年满 16 周岁的被征地农民适用本办法。

2. 保障项目：被征地农民社会养老保障。

3. 保障标准：参保人员享受的养老保险待遇标准按开始享受待遇时城镇居民最低生活保障标准的 120%核定，今后随城镇居民最低生活保障标准调整。

4. 费用筹集：被征地农民参加养老保险所需资金由征地单位、村集体和个人三方负担。

根据《国土资源听证规定》第十九条的规定，你李千户镇柴家堡子村被征占地农户、土地他项权利人对拟征土地的补偿标准、安置途径有要求听证的权利。接到本告知书后请按照《国土资源听证规定》第二十一条规定的听证期限，五个工作日内向我铁岭县国土资源局法制办书面提出申请听证。逾期未提出的，视为放弃听证。

特此告知。

2017年10月20日



听 证 送 达 回 证

受送达人	李千户镇柴家堡子村被征占地农户、土地他项权利人			
听证事项	听证告知书			
送达地点	铁岭县李千户镇柴家堡子村			
送达文件	送达人	送达日期	法人代表 签字盖章	送达方式
铁县国土 资征告字 [2017] 第 51 号	 张诚	2017.10.23		直接送达
受送达 人签名 或盖章	 			
备注	补偿合理，放弃听证。			

征收土地通告

依据国土资源部《关于完善征地补偿安置制度的指导意见》(国土资发〔2004〕第 238 号)文件规定,现将铁岭协合兴达东孤家子风力发电项目拟征地的用途、位置、补偿标准、安置途径等予以通告:

一、拟征地规划用途:铁岭协合兴达东孤家子风力发电项目。

二、拟征地理位置及面积:该次用地位于横道河子镇八家沟村、横道河子村,李千户镇金家沟村、岭西台村、朴起屯村、柴家堡子村,拟征土地 6.9851 公顷(具体征收面积及位置以勘测定界图为准)。

三、征地补偿标准:征地补偿标准按照《铁岭市人民政府办公室关于实施征地区片综合地价标准的通知》(铁政办发〔2015〕78号)和《关于实施征地区片综合地价的通知》(辽国土资发〔2015〕339号)执行。横道河子镇八家沟村、横道河子村,李千户镇金家沟村、岭西台村、朴起屯村、柴家堡子村为Ⅲ类区片,区片价格为 45 万元/公顷,实际补偿标准为农用地 45 万元/公顷、未利用地 36 万元;地上附着物补偿标准由相关部门另行制定;青苗补偿标准按征地时当季作物产值价计算。

四、拟安置途径:

(一) 货币安置。

(二) 根据铁岭县《铁岭县被征地农民社会保障办法》的规定将符合社会保障条件的被征地农民进行社会保障安置。

1. 保障对象：我县城市规划区内，持有二轮土地承包权证的在籍农业人口，土地全部或大部分被征收或征用的建制村的征地时年满 16 周岁的被征地农民。

2. 保障项目：被征地农民社会保障。

3. 保障标准：参保人员享受的养老保险待遇标准按开始享受待遇时城镇居民最低生活保障标准的 120%核定，今后随城镇居民最低生活保障标准调整。

4. 费用筹集：被征地农民参加养老保险所需资金由征地单位、村集体和个人三方负担。

此公告发布之日起，凡被征地农村集体经济组织和农户在拟征土地上抢栽、抢种、抢建的地上附着物和青苗，征地时一律不予补偿。

特此通告

铁岭县国土资源局

2017年9月19日

